附件1

公开招聘工作人员（劳务派遣）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（ 岁） |  |  |
| 民 族 |  | 籍 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入党时间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职 称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学 历学 位 | 全日制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在 职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本人电话 |  | 本人手机 |  |
| 简   历 | (注：从高中开始填起，起止时间到月。例：2017.09—2020.06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部学生)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| 称 谓 | 姓 名 | 出生日期（ 岁） | 政 治 面 貌 |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|
| 妻子/丈夫 |  |  |  |  |
| 子女 |  |  |  |  |
| 父亲 |  |  |  |  |
| 母亲 |  |  |  |  |
| 公公/岳父 |  |  |  |  |
| 婆婆/岳母 |  |  |  | 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保证本表所填写内容真实。本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
## 报名表填写说明（提交时请删除该说明！）

一、“姓名”栏中填写户籍登记所用的姓名。少数民族姓名用字要固定，不能用同音字代替。

二、“出生年月（）”栏中填写出生年月和年龄。

三、“民族”栏中填写民族的全族（如汉族、回族、朝鲜族、维吾尔族等），不能简称“汉”、“回”、“鲜”、“维”等。

四、“籍贯”栏中填写祖籍所在地。

五、“出生地”栏中填写本人出生的地方。

“籍贯”和“出生地”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，要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辽宁大连”、“河北盐山”。直辖市直接填写市名，如“上海”、“重庆”等。

六、“入党时间”栏，直接填写加入中共的时间。

“出生年月”、“入党时间”、“参加工作时间”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72.05”。

七、“职称”根据本人的具体情况填写是否有初、中级职称。

八、“照片”栏中要求近期1寸免冠彩色照片。

 九、“简历”从高中毕业院校开始填起。简历的起止时间填到月（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2位数字表示），前后要衔接，不得空断（因病休学、休养、待分配等都要如实填写）。实习经历请标注（实习）字样。例：1994.07－1998.07 中山大学法律专业学生。

十、“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”栏，主要填写本人的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岳父母的有关情况。称谓、姓名、年龄、政治面貌、工作单位及职务要填写准确。称谓的写法要规范：配偶为妻子、丈夫，子女，父母为父亲、母亲。